

黑河市中院
案文通发司“平代裁分裁代通”黑中

黑河市中级人民法院

黑中法〔2021〕32号

关于印发《黑河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展 “能力建设提升年”活动的方案》的通知

中院各部门：

现将《黑河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展“能力建设提升年”活动的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黑河市中级人民法院

深化机关作风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4月30日

黑河市中级人民法院

开展“能力建设提升年”活动实施方案

按照黑河市深化机关作风整顿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2021年市直机关“能力建设提升年”活动实施方案》的要求，结合法院工作实际，制定黑河中院“能力建设提升年”活动方案。

一、总体目标

通过“能力建设提升年”活动的开展，进一步提升干警的“四个意识”，切实做到“两个维护”，确保中央和省、市委的决策部署在法院得到不折不扣的落实。进一步强化领导班子建设、基层党组织建设，发挥班子、基层党组织的带头作用和战斗堡垒作用，进一步加强司法能力建设，不断提高审判执行质效和服务大局水平，进一步加强司法作风建设和廉政建设，提高拒腐防变能力，进一步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切实提高队伍的向心力凝聚力和战斗力，为深化平安黑河和法治黑河建设，实现黑河跨越式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二、具体安排

（一）加强理论学习，提升政治能力

一是理论学习中心组带头学。结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党史学习教育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

话和对我省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中央、省市主要会议精神为重点学习内容，制定本年度中心组学习计划，制作每次学习方案，明确学习内容，开展专题研讨。党组成员带头开展调研，撰写调研报告或理论文章不少于1篇，全年中心组学习不少于6次（年底前完成）。

二是支部组织生活常态学。中院各支部结合“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制定年度学习计划、活动方案，有计划开展学习、研讨，其中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内容，各支部召开党员大会不少于2次，主题党日活动不少于5次（年底前完成）。每名领导班子成员、支部书记、优秀党员代表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在所在支部讲一次党课（于7月底前完成）。

三是组织干警集中学。制定干警政治培训计划，邀请市委党校、市委讲师团及院领导班子成员，为全市法院干警进行政治理论知识培训，将党中央决策和省市委部署入脑入心。组织全体干警利用“学习强国”、黑龙江省网络干警教育学习等线上学习平台，开展学习（政治部、机关党委，年底前完成）。

全年开展政治培训3次：1.邀请市委党校教授为全市法院干警解读“习近平法治思想”；2.聘请市委讲师团教授为全市法院干警宣讲党史内容“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行”；3.聘请市委讲师团为全市法院干警解读《黑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机关党委,6月底前完成)。

四是组织全院干警参观学。结合队伍教育整顿、党史学习教育,开展“红色基因传承”参观学习活动,结合市直机关工委下发《关于确定市直机关党建活动教育基地的通知》中确定30个红色参观场馆,积极组织干警开展参观学习主题党日活动,机关党委组织不少于2次、每支部不少于5次,并及时将开展情况报送机关党委(机关党委、各支部,年底前完成)。

(二) 加强业务学习,提升司法能力

1. 中院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结合司法改革要求,列出明确具体、规范细致的“岗位职责清单”,根据机构职能变化,按季度及时更新、调整“清单”(政治部、各部门,5月底前完成)。

2. 各部门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全面收录习近平总书记对法院系统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本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操作标准、业务流程等,并结合实际适当增加自贸片区建设、数字经济、新在建等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方面内容,制作出规范的“基本业务+”手册;发挥“工具书”“政策通”作用,将“手册”作为业务教科书推广使用,并每季更新(各部门,5月底前写成“手册”制作)。

3. 各部门根据“岗位职责清单”业务知识手册制作“基本业务+”题库,题库题型包括单项选择、多项选择、

判断、案例分析、综合测试等题理，科学分布难易程度。各部门业务知识题库数量不少于 200 道，并达到工作实用、基层可用。要抓好常态化学习，将“题库”作为日常学习和业务培训的基础教材，组织干警集中学习、自学，按季度更新“题库”内容，每季度开展一次业务知识测试，并对测试结果公开通报（各部门 5 月底前完成“题库”更新，五个支部各牵头组织 1 次业务测试，年底前完成）。

要求：将“清单”“手册”“题库”要向基层法院开放推广，指导本系统上下同学同用（各部门，5 月底前完）。

运用网络平台、微信小程序等，以灵活方便形式供干警检索“手册”“题库”上业务知识、测试、答疑（宣教科，6 月底前完成）。
政法审管办制定方案，组织开展一次全院机关业务技能比武，同时评选出优秀团队、业务能手。迅速掀起学业务、钻业务、练技能、强服务的热潮，促进干警转变工作作风、提升业务能力，推动审判执行工作高质量完成（政治部、机关党委、审管办，年底前完成）。

4. 开展“业务大讲堂”活动。以集中讲座、微视频系列展播等形式，开展“业务大讲堂”活动。领导班子成员带头示范引领，讲法规、讲业务、讲知识；业务骨干、赴上级业务培训、学习的干警、规章制度主要起草者，为干警全方位讲解专业知识，增强专业本领（机关党委、各支部，每月开展 1 次）。

5. 要在年底前立足本职工作，组织业务团队的党员干部，深入基层、深入群众，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主题，制定计划，开展调研，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等实际问题，确保完成成果转化（各支部、各部门，常态化开展）。

三、有关要求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开展“能力建设提升年”活动，是全市深化机关作风整顿优化营商环境、创建模范机关的一项重要措施。院党组、各支部、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积极组织开展各项工作，细化活动安排，确保工作任务按时完成。

二是坚持整体提升。中院机关要加强示范引领和业务指导，以上率下，整体提升本系统干部队伍建设水平。

三是加强督促检查。政治部、机关党委要定期督促检查活动开展情况，避免工作抓而不紧、抓而不实、流于形式，应付了事的情形发生，切实推进“能力建设提升年”活动在我院高效开展。